

## （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电子设备类及学生桌椅等设备采购项目）更正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JH23-211200-01025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电子设备类及学生桌椅等设备采购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3年07月11日

###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投标人须知1.3.6是否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条款（详见采购文件标红部分）

更正日期：2023年07月12日 17时19分

### 三、其他补充事宜

1.1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中公布的“辽宁政府采购网关于办理CA数字证书的操作手册”和“辽宁政府采购网新版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具体规定详见《关于启用政府采购数字认证和电子招投标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0〕298号）、《关于完善政府采购电子评审业务流程等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1〕363号），请按照相关通知及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线上递交投标文件或其他不符合要求事宜等，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开标时间即为投标人开始解密时间，投标人应在半小时内完成报价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1.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采用线上递交及现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U盘）同时执行，线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与现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U盘）必须保持一致。并单独提供一张《电子评审系统文件和备份文件一致性承诺函》，格式自拟，签字盖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在辽宁政府采购网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因投标人原因未对文件校验造成信息缺失、文件内容或格式不正确以及备份文件不符合要求等问题影响评审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相关通知。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技术咨询电话以辽宁政府采购网最新发布为准。

1.4供应商需自行准备电子设备进行投标（投标）解密，电子文件报送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电子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完成报价，如有二次（含）以上报价项目，报价提交时间为报价端口开放后半小时内完成报价。

1.5供应商须自行携带可在线解密的笔记本电脑现场解密或在本单位使用可解密的电脑在线解密。

1.6不能到达现场的供应商投标备份文件采用电子邮件（加密）方式，请发送至邮箱641195114@qq.com，发送邮件后必须致电确认，接收人李先生，联系电话：18104101988

###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

地址：岭东路29号

联系方式：024-7286700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铁岭市项目服务中心

地 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39号

联系方式：路先生-1346409406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路先生

电 话：13464094066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关联计划

---

## (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电子设备类及学生桌椅等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电子设备类及学生桌椅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8月02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23-211200-01025

项目名称：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电子设备类及学生桌椅等设备采购项目

包组编号：001

预算金额（元）：2,196,000.00

最高限价（元）：2,196,000

采购需求：查看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个月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01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包组编号：002

预算金额（元）：297,990.00

最高限价（元）：297,990

采购需求：查看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个月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002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策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7月12日 08时30分至2023年07月18日 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线上获取

方式：线上

售价：免费

##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08月02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铁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36号610房间）。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方式：线上或书面纸质质疑函

2、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八、其他补充事宜

1.1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中公布的“辽宁政府采购网关于办理CA数字证书的操作手册”和“辽宁政府采购网新版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具体规定详见《关于启用政府采购数字认证和电子招投标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0〕298号）、《关于完善政府采购电子评审业务流程等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1〕363号），请按照相关通知及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线上递交投标文件或其他不符合要求事宜等，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开标时间即为投标人开始解密时间，投标人应在半小时内完成报价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1.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采用线上递交及现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U盘）同时执行，线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与现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U盘）必须保持一致。并单独提供一张《电子评审系统文件和备份文件一致性承诺函》，格式自拟，签字盖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在辽宁政府采购网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因投标人原因未对文件校验造成信息缺失、文件内容或格式不正确以及备份文件不符合要求等问题影响评审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相关通知。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技术咨询电话以辽宁政府采购网最新发布为准。

1.4供应商需自行准备电子设备进行投标（投标）解密，电子文件报送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电子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完成报价，如有二次（含）以上报价项目，报价提交时间为报价端口开放后半小时内完成报价。

1.5供应商须自行携带可在线解密的笔记本电脑现场解密或在本单位使用可解密的电脑在线解密。

1.6不能到达现场的供应商投标备份文件采用电子邮件（加密）方式，请发送至邮箱641195114@qq.com，发送邮件后必须致电确认，接收人李先生，联系电话：18104101988

##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铁岭市第四高级中学

地址：岭东路29号

联系方式：024-728670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铁岭市项目服务中心

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39号

联系方式：路先生-13464094066

邮箱地址：641195114@qq.com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铁岭分行新区支行

账户名称：铁岭市项目服务中心采购分中心

账号：2105017100420000003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路先生

电话：13464094066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计划

---